

<<伊利亚随笔选>>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伊利亚随笔选>>

13位ISBN编号：9787532757022

10位ISBN编号：7532757021

出版时间：2012-4-1

出版时间：上海译文出版社

作者：[英] 查尔斯·兰姆

页数：330

译者：刘炳善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伊利亚随笔选>>

前言

介绍兰姆，不能不先谈一谈英国随笔的发展，而谈到英国随笔，又离不开法国的著名散文作家蒙田(1534-1592)，他那以“我写我自己”为主导思想的《随笔》一书是近代欧洲随笔散文发展的奠基石。

英国的随笔写作即以此书的最初英译本(出版于1603年)为其滥觞。

此后三四百年，随笔在英国不断发展，作者迭出。

最初的硕果是培根的五十八篇《随笔》。

但培根的随笔是哲理性的，和蒙田那富于个人风趣的笔调不同。

到十七世纪，英国出了两部模仿蒙田的作品，那就是考莱的《随笔集》和邓普尔的《杂谈集》。

但英国随笔的大发展却是在十八世纪。

当时，文人办期刊蔚然成风。

例如，大家熟知的笛福，在他六十岁写作《鲁滨孙历险记》之前，早就是办刊物的老手，而且是英国头一份期刊《评论报》的主笔。

此外，斯威夫特办过《检察者》，斯梯尔和阿狄生办过《闲话报》和《旁观者》(1711-1714)，约翰逊博士办过《漫游者》，后来哥尔斯密也办过短期的小刊物《蜜蜂》。

由于时代的风气、刊物的需要，随笔得到广泛的应用，作家用它来立论、抒情、写人、叙事，还不动声色地把自己的个性因素贯穿进去，将随笔开拓成为一种非常灵活、非常吸引读者的文学体裁。

到了十九世纪，随笔散文成为英国浪漫主义文学运动的一个分支，出现了一批著名的随笔作家，如兰姆、赫兹利特、德·昆西和利·亨特等。

英国随笔在十九世纪发展到了一个顶峰，题材扩展到了日常生活各个方面，作者的个性色彩也更为浓厚，名篇佳作甚多，其流风余绪一直影响到二十世纪。

从二十世纪初到三十年代，英国随笔还又经历了一段相当繁荣的时期。

这算是英国随笔散文发展的一个非常粗略的轮廓。

…… 兰姆的作品，一向被认为难译。

在前人翻译研究的基础上，我尽了自己的努力，拿出这么一组译稿，只能算是一种尝试。

译文和这篇序言的谬误之处，尚盼国内外专家学者不吝指教。

对于兰姆的翻译工作，前后多承《世界文学》编辑部英美组诸同志和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谢大光同志的热诚支持鼓励；资料准备、抄写复印等等繁重工作，则全部由河南大学外国文学研究二室储国蕾同志承担。

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刘炳善 1986年5月22日完稿于上海客居

<<伊利亚随笔选>>

内容概要

《伊利亚随笔选》(作者查尔斯·兰姆、译者刘炳善)荟萃了英国著名作家查尔斯·兰姆(Charles Lamb, 1775—1834)最出色的随笔作品,堪称十九世纪英国文学的瑰宝。

在这些随笔中,兰姆以“伊利亚”为笔名,从日常作息、家长里短切入,将平生感念娓娓道来;随笔主题既与兰姆本人的独特经历水乳交融,又浸淫于广阔深挚的人道主义氛围;文风含蓄迂回之余,亦不失情真意切,纤毫毕现地展示了英式随笔的至高境界。

正如三十年代我国作家梁遇春所言:对于心灵的创伤,兰姆是一剂“止血的良药”。

《伊利亚随笔选》选录了《伊利亚随笔》中的主要作品,包括《南海公司回忆》、《除夕随想》等诸多名篇。

著名翻译家刘炳善先生的译文精到而隽永,恰到好处地传达了兰姆独树一帜的文字魅力。

本书所配的二十多幅插图,出自英国著名画家谢帕德(Ernest H. Shepard)手笔,极具收藏价值。

<<伊利亚随笔选>>

作者简介

作者：（英国）查尔斯·兰姆（Charles Lamb）译者：刘炳善

<<伊利亚随笔选>>

书籍目录

兰姆及其《伊利亚随笔》(译序)
南海公司回忆
牛津度假记
三十五年前的基督慈幼学校
两种人
除夕随想
拜特尔太太谈打牌
愚人节
往年的和如今的教书先生
在麦柯利村头访旧
关于尊重妇女
记往年内殿法学院的主管律师们
饭前的祷告
第一次看戏
梦幻中的孩子们(一段奇想)
海外寄语
扫烟囱的小孩礼赞
关于京城内乞丐减少一事之我见
论烤猪
一个单身汉对于已婚男女言行无状之哀诉
(以上选自《伊利亚随笔》)
故伊利亚君行述
穷亲戚
读书漫谈
马尔盖特海上泛舟记
病体复元
天才并非狂气论
退休者
巴巴拉·斯
友人落水遇救记
三十五年前的报界生涯
古瓷器
酒鬼自白
“家虽不佳仍是家”辩
(以上选自《伊利亚随笔续集》)
附论：查尔斯·兰姆(沃尔特·佩特)

<<伊利亚随笔选>>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我是一个患忧郁症的小孩子，刚进校门心里本来就七上八下的，穿上蓝色校服的头一天偏偏就看见一个戴脚镣的小男孩！

那时，我年龄尚幼，刚刚过了七岁，像这样的事仅仅在书里念过，，在梦里见过。

人家说：这孩子犯了逃跑之罪，对初犯就是这样惩罚。

不久，别人又带我这个新生去参观地牢。

那是像疯人院似的一间一问小小的、方方的单人号房，里边铺着草，有一条毯子（后来，大概换成垫子），仅能让一个小男孩平着身子躺下；一线微光从牢房顶的一个小洞口斜射下来，勉强可供看书之用。

可怜的小孩子就被整天单独锁在这里边，不准见人，只有门房每天给他送面包和水——但不得跟他讲话，工役一个礼拜来两回，叫他出去接受定期的责打；即使挨打，小孩子也是高兴的，因为那总可以让他暂时脱离那不得见人的所在——一旦一到晚上，就又把把关进这听不见任何声音的地方，让他那脆弱的神经去经受他那小小年纪还难免的迷信所带给他的种种恐惧。

——这就是对于第二次犯罪的刑罚。

那么，看官，你想知道：如果再进一步，会对他如何处置吗？

对于第三次犯罪的学生，如果开除已无可挽回，就要给他换上一套古怪可怕的装束，再把他带到一个好像宗教判决仪式那样森严的大会——这时，不久以前他还穿在身上的“浅蓝色的衣装”连一点影子也看不见了，只见他穿着一件仿佛往昔伦敦的点灯夫爱穿的那种短袄，戴的小帽也相仿。

这样褫夺常服的效果正符合它那精心设计者的预期。

这个小孩面孔苍白，露出惊恐的神色，好像落入但丁写过的恶鬼的手中。

这样化了妆，他被带进大厅（亦即老兰最欣赏的那座华贵的礼堂），在那里等待着他的，有他的全体同学——以后他再也不能跟他们一同上课、一耐游戏；还有总管——他再最后看一眼他那威风凛凛的样子；行刑的差役也在，为此事他特意穿上了官服；此外，还有两位，可说是灾难的化身，因为不到采取这种最后手段的场合，他们是不露面的。

这就是校董，不知是专门挑选出来或是根据什么特殊规定，凡是这种“最高惩罚”，都由他们主持——他们之所以出面，并非意在从轻发落（至少我们是这样理解的），而是要监督着把鞭刑执行到最大限度。

我还记得，有一回，班贝尔·加斯孔老头和彼得·奥伯特主持这种仪式，那个准备动手的差役脸色煞白，他们命令给他端来一杯白兰地，让他喝了壮壮胆子。

那鞭刑是古罗马式的：时间既久，派头又大。

一个执法小吏还陪同罪犯绕大厅整整走完一圈儿。

经历了上述这可憎的一切，我们全都吓晕了，哪里还敢睁大眼睛仔细观察一下被打的人在肉体上究竟遭受多大的痛苦。

自然，公布的报告说：该生背部肿起多处，呈青黑色，云云。

鞭刑之后，他穿着这身“悔罪服”，被亲友接走——如果他还有亲友的话（不过，像他这样的小痞三照例是无亲无友的），否则，就交给他那个教区的官员——为了加强现场效果，这官员就站在大厅门外指定的位置上。

<<伊利亚随笔选>>

编辑推荐

《伊利亚随笔选》所配的二十多幅插图，出自英国著名画家谢帕德（Ernest H.Shepard）手笔，极具收藏价值。

<<伊利亚随笔选>>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